

國立臺南大學「教育研究學報」稿約

- 一、徵稿內容：教育研究學報以倡導學術研究風氣為目的，舉凡有關教育之論著、調查報告、專題研究等學術性文稿均歡迎投稿。非學術性稿件恕不接受。
- 二、截稿日期：全年徵稿，採隨到隨審，每年四及十月各出刊乙次。
- 三、文稿字數：以二萬字為限，並附中、英文摘要（均不超過三百字為原則）、關鍵字二至五個。
- 四、稿件格式：
 - (一)本刊之規格為 A4 大小，稿件之版面規格請以 A4 紙張電腦打字。
 - (二)電子存檔相關規定如下：
 1. 請使用 Word 文字檔存檔。
 2. 文內請勿使用任何指令（包括排版系統指令）。
 3. 中文與英文之間不須空欄。
 - (三)其他相關事宜請參考「教育研究學報撰稿格式」。
- 五、審查方式：本刊採匿名審查制度，先進行形式審查，再由「教育研究學報編審委員會」聘請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、專家擔任審查工作，稿件刊登期別由編審會視編輯需要決定刊登之卷期。
- 六、文責版權：論文一稿多投、已接受刊登或修正後刊登卻撤回稿件者，本學報二年內將不接受該篇文章所有作者之稿件。經本學報錄用之論文，請授權本校以紙本、光碟片及網路出版方式發行。
- 七、稿件交寄：投稿請備二份書面稿及電子稿，寄台南市(郵遞區號 70005)樹林街二段卅三號「國立臺南大學教育研究學報編審委員會」收。其中書面稿以郵寄方式寄送，電子稿請務必以 e-mail 方式傳送。稿件請自備副本，本刊一概不退還稿件。
- 八、通知錄用與否：接到投稿後將以 e-mail 方式通知作者，並在收稿後儘速回覆審查結果。
- 九、校正與抽印本：
 - (一)來稿若經採用，本學報因編輯需求，保有文字刪修權。
 - (二)作者應負論文排版完成後的校對之責，編審委員會僅負責格式上之校對。
 - (三)本學報不致稿酬，論文出刊後將免費贈送作者抽印本十本及光碟片一片。
- 十、其它：
 - (一)若著作人投稿於本刊經收錄後，同意授權本刊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『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』或其他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並得為符合『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』或其他資料庫之需求，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 - (二)投稿本學報之稿件，其通訊作者只能有一位。